

九、政策性支持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皋兰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第一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实施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第一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土壤取样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兰州航天宏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73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11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兰州航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投标日期：2023年07月18日



501001JH620122019-1

9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第二包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第二包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它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50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投标日期：2023年7月18日



501001JH6201220192

9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皋兰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皋兰县农业农村局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工作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290人，营业收入为17631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46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投标日期：2023年7月18日